

#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 CHINA 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ASSOCIATION

---

###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 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参展商及有关单位：

为顺应数字时代音视频智慧集成科技发展的需要，2022 年 2 月 20-22 日，“2022 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深圳）”与“第二十届深圳国际 LED 展（LED CHINA）”将在深圳会展中心（福田区福华三路）同期开展，由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主办，北京演艺展业广告有限公司具体承办。

为提升本届展览会参展商技术创新积极性，推动和鼓励演艺设备行业产品创新，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

本次评选活动是在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的领导下，由协会技术与评定部组织、实施。有关评选活动的具体实施请参阅《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办法》（见附件）。

届时请申报单位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将“评选活动办法”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表格和资料寄送至协会技术与评定部。

工作联系人：孙宇宁；

电话：010-64033602；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东楼 C  
座 1010 室；

邮编：100007。

附件：《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  
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办法》。

此通知，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 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办法

为了贯彻中央关于加强文化强国建设的精神，引导和鼓励演艺设备行业产品创新，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深圳）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

### 一、评选条件

凡申请参加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的展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1. 必须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我品牌。
2. 必须是近两年内（2020 年以来）推出的技术先进、性能优良、质量稳定的中国品牌产品及外商独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生产及代理的国外产品。
3. 参展企业申报的评奖产品须是已生产投放市场的，并获得国内外相关专利证明或权威奖项。
4. 必须是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的参展企业展品。
5. 引进、消化、吸收国外技术的中国品牌产品，应是主要技术已经国产化，并且有创新性的开发。
6. 每个参展企业每个类别只限自荐五个评选产品。

7、产品单位承诺其提供的申报评奖资料没有虚假成份。

8、报名企业保证其参评产品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若经检举，参选产品有侵害他人知识产权或仿冒等情况属实者，主办单位将取消其获奖资格。如造成第三方权益损失，参评企业自行负责。

## 二、评奖级别、类别

1.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设一等奖和二等奖两个级别。

2. 产品类别为：视频显示类；专业音响类；专业灯光类；舞台机械类。

## 三、评选标准

(一)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一等奖的评选标准是：

1. 采用新的原理、新材料或有新的设计思想。
2. 在技术、生产、工艺、质量、应用上有显著创新。
3. 达到行业技术先进水平，技术难度较大，对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具有重大作用，预期有较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二等奖的评选标准是：

1. 技术、工艺上有一定的创新。

2. 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对促进行业科技进步有一定的作用，预期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 引进技术国产化且有创新性的开发。

#### 四、评选组织

1. 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工作由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评选委员会具体执行，评选委员会由协会专业委员会有关委员组成，评选委员会设主任、执行主任各一人、副主任 4-6 人。

2. 评选委员会下设各评选产品类别四个小组，各小组由 4 至 6 人组成，各组设组长 1 人，副组长 1 人。组长和副组长在评选小组人员中产生，组长负责全面评审工作，副组长协助组长工作。

3. 评选委员必须严格遵守评选纪律。不得向外泄露评选过程中的讨论情况与评选结果。对任何违反上述纪律的人员，取消其以后参与评选的资格。

#### 五、评选程序

1. 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各参展企业自愿参与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的评选活动，参展企业在申报时必须附上正式打印好的申请文件(一式两份)。申请文件包括：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申请表及各项内容要求相关资料。申报文件必须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寄送到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过期不予受理。

2. 具体评选工作由评选委员会负责进行。评选程序包括：审阅申请文件、展会展期内现场评审产品，无记名投票。获 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的产品必须获得各评选小组至少 2/3 成员的赞成票。

3. 评选小组将获奖产品名单和获奖理由简要说明报请由协会理事长召集的专题会议审批通过。

## 六、获奖产品的公布与宣传

当届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展期内，公布经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批准的获奖产品评选结果，颁发“2022 年度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奖”获奖证书。为了扩大宣传，获奖的产品和单位将在协会网站和展会网站上公布。

## 七、申请评奖材料的保密和处理

评奖主持单位和参加评奖的人员有责任为申请产品技术进步奖的企业和产品保守技术及商业秘密。评奖结束后，获奖产品的申请文件由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登记和存档保管。未获奖产品的申请材料，由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负责销毁。

## 八、附则

1. 本评选办法自颁布之日起生效。

2. 本评选办法的解释权属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

3. 获奖单位会得到为期一年的协会和展会网站宣传。

4. 获奖产品如有侵权、弄虚作假等重大违规问题，经查实后，取消评选奖项和获奖资格，并在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网站上除名、公示。

附：2022年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评奖申请表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附：

## 2022 年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产品技术进步评奖申请表

展品名称	中文：
	英文：
申报单位	中文：
	英文
展位号	馆 号
展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音响 <input type="checkbox"/> 视频显示 <input type="checkbox"/> 灯光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机械
展品特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性能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创新
参评展品需附相关资料	
1、实物照片；2、产品简要说明（原理、产品采用标准、专利情况）；3、鉴定材料（选填）；4、获奖材料；5、销售业绩	
企业概况	
企业简介：	
国别：	联系地址：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E-mail：	
企业负责人（签名）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2021 年 月 日
备注	

备注：本表格填写需一式两份。